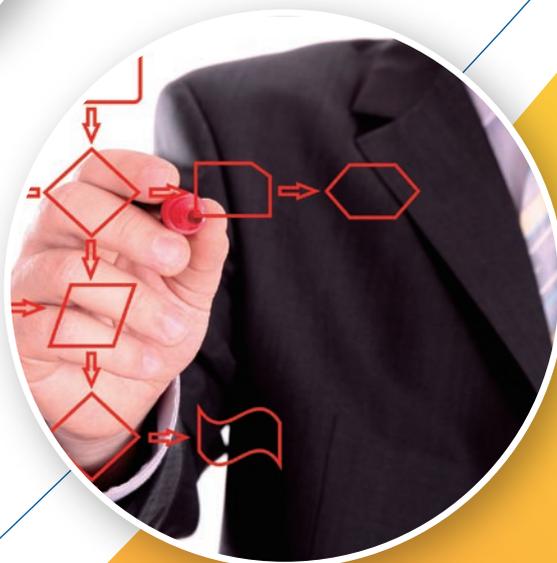


ThinSoft

THINSOFT (HOLDINGS) INC
博軟(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096)

年報
2008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為較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承受更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博軟（控股）有限公司的資料，博軟（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願對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報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以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及(3)本報告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目 錄

主席報告書	2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8
董事會報告書	10
企業管治報告	16
獨立核數師報告	19
綜合：	
資產負債表	20
收益表	22
權益變動表	23
現金流量表	24
公司：	
資產負債表	21
財務報表附註	25
五年財務概要	60

主席報告書

博軟(控股)有限公司(「博軟」或「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經歷了充滿轉變的關鍵一年。

於二零零八年，最重大的轉變是本集團主要擁有股權的變動，始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四日創智集團有限公司向IPC Corporation Ltd收購博軟股份。在是項交易中，我們確認保留本集團主要管理及行政人員是有需要且成功的。這些能幹的員工繼續推動新產品開發，並在世界各地銷售及分銷博軟的主要軟件產品。新軟件如WinConnect Server VS (64位元)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面世。

與此同時，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全年重點管理其營運開支，以配合收益來源。全球各地公司不論規模大小均能感受到的環球經濟危機令本集團須繼續以節約宗旨管理公司業務，惟亦因此加強本集團推廣博軟產品系列成本效益的市場策略。

本集團預期二零零九年將會是非常艱辛的一年，全球經濟衰退及不明朗因素導致世界各地消費力急速放緩，對博軟的盈利將有必然影響。然而，博軟將持審慎態度進行各種交易，竭盡所能將環球危機所帶來的負面影響減至最低。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銷售軟件的營業額輕微增加約310,000港元至約14,370,000港元，去年則為約14,060,000港元。回顧年度的整體營業額由17,190,000港元下跌約4%至約16,510,000港元，部分是由於第四季度經濟放緩所致。

從銷售及營運角度來說，二零零八年可謂有趣的一年，但也不失財政上的挑戰。本集團基於全球市況每況愈下及審慎保守的會計處理考慮，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集團於越南的投資減值作出額外撥備。於作出是項減值撥備前，本集團錄得除稅前經營溢利淨額約1,220,000港元。回顧年度之股東應佔除稅後虧損淨額為約4,450,000港元，而去年則為溢利約370,000港元。

業務回顧

踏入二零零八年，本集團懷著改善其產品的清晰目標，從而隨著微軟於二零零七年推出嶄新的Vista Windows平台，提升其為客戶提供的服務。

本集團的軟件由美國、英國及新加坡的工程人員共同研究開發，使本集團可確保全年均維持在最優質可靠的水準。因此，客戶仍繼續深感滿意，而博軟亦能進一步於歐洲、美國及亞洲拓展客戶網絡。

博軟憑藉其龐大的國際分銷及轉售網絡，並透過參與遠至巴西及德國，以及鄰近的馬來西亞等國家舉行的貿易展銷會及展覽會以宣傳其產品知名度及集團價值，成功向全球客戶展示其產品解決方案的裨益。

前景

於二零零八年初，本集團曾考量過美國總統選舉對世界帶來的政治及經濟影響。但當時卻沒有任何人可以預計和想像到全球金融市場將會出現崩潰。

二零零九年對本集團來說可謂荊棘滿途。雖然如此，博軟將繼續集中加強軟件解決方案的優勢，改善客戶於擁有權投資的總成本。

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探求及物色可提升本集團表現及對股東的回報的投資機遇。

致謝

本人感謝期內本公司員工的貢獻以及本公司業務夥伴及股東的不斷支持，使表現得以改善。本人謹就他們的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主席

余允抗

香港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余允抗
余維強

非執行董事

陳筠栢
林傑新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自創
李春茂
楊志雄

審核委員會

陳自創
李春茂
楊志雄

薪酬委員會

陳自創
李春茂
楊志雄

規章主任／公司秘書

蘇建榮

授權代表

蘇建榮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總辦事處暨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雪廠街10號
新顯利大廈6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ank of Bermuda (Cayman) Limited
P.O. Box 513 GT
Strathvale House
Nor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室

網址

www.ThinSoftinc.com
www.Thincomputinginc.com
www.Austin.com.sg

主要往來銀行

Citibank, N.A.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First Niagara Ban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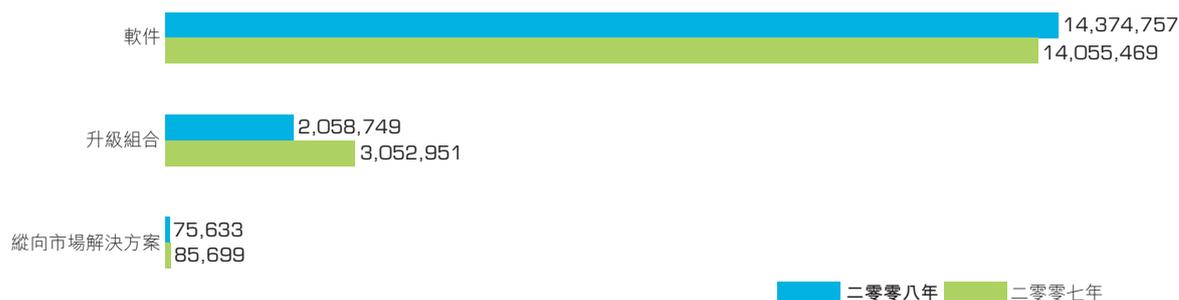
股份代號

80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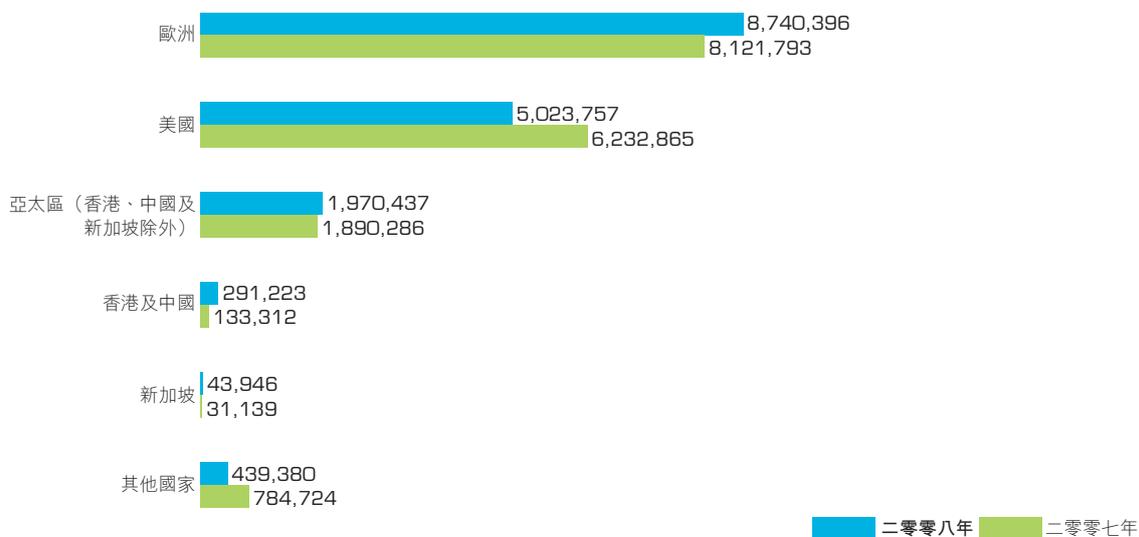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業績		
營業額	16,509,139	17,194,119
年度(虧損)/溢利	(4,446,880)	370,624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值	36,927,757	41,550,688
負債總額	3,084,732	2,794,651
股東權益	33,843,025	38,756,037

按主要業務分類劃分之營業額



按地區分類劃分之營業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運及業務回顧

踏入二零零八年，本集團懷著改善其產品的清晰目標，隨著微軟於二零零七年推出嶄新的Vista Windows平台，提升其為客戶提供的服務。

本集團的軟件由美國、英國及新加坡的工程人員共同研究開發，使本集團可確保全年均維持在最優質可靠的水準。

因應客戶的不斷要求，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推出新軟件－WinConnect Server VS (64位元)，以擴闊其一眾經已擁有領先地位的產品的種類。這再次演示了本集團對市場的迅速反應力，以及其具有不斷推出新軟件以掌握市場新機遇的技術競爭能力。

本集團繼續提高其產品知名度及價值，透過其全球分銷商網絡，於巴西、德國及馬來西亞等國家參與多個貿易展銷會及展覽會。

與此同時，本集團銳意使二零零八年的支出跟貼並與預期收入相符。全球商業各界大小企業都感受到經濟轉弱，本公司內部因而持續實行勤儉的營運管理，本集團的市場推廣策略亦增添動力宣傳博軟產品系列的成本效益。現今，所有公司都在尋求節流之法，而WinConnect、WinConnect Server及BeTwin產品解決方案均為各個客戶、個體及中小型企業提供異常吸引的成本效益，甚至大型實體亦受惠於本集團的產品解決方案。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九日的公佈，管理層決定向美國有關政府機構提出清盤一間主要附屬公司－ThinSoft (USA) Inc。管理層認為，重組業務架構後，長遠而言可以減省成本。管理層亦相信，採納此策略讓本公司能夠有效地重新調配資源至現有核心業務及其他資本回報較高之領域，從而為本集團整體表現帶來正面效益。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軟件的營業額較去年約14,060,000港元輕微增加約2%至約14,370,000港元。

於回顧年度的整體營業額由約17,190,000港元減至約16,510,000港元，此乃由於本集團繼續投放更多資源於淨軟件銷售所致。總營業額減少完全由於升級組合及包括軟硬件的縱向市場解決方案銷售減少及邊際利潤較低所致。

於回顧年度，歐洲成為本集團最大單一地區市場，其營業額約為8,740,000港元，佔總營業額53%，而美國的銷售額則約為5,02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30%。

展覽詳情：

名稱：Cebit 2008 · 德國漢諾威
日期：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至九日

此為德國漢諾威每年舉行的國際貿易展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率由去年約85.6%升至約86.9%。毛利率上升歸功於回顧年度的軟件銷售增加。

回顧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至約810,000港元，而去年則約為1,240,000港元。開支減少乃由於嚴格控制市場推廣開支，包括參與德國漢諾威的Cebit 2008產生的開支，該展覽會是全球最大消費產品展之一。本公司亦曾參與在澳洲及中國上海舉行的展銷會。本集團視出席此等活動為對未來的投資。

於回顧年度，行政開支較去年約11,760,000港元增加約10%至約12,920,000港元。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之股權變動引致之相關開支所致。

此外，由於本集團調整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故產生減值撥備淨額約3,500,000港元。

因此，本集團於回顧年度錄得股東應佔虧損約4,450,000港元，而去年的溢利則約為370,000港元。

本集團的財政狀況保持穩健。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銀行結餘合共約為24,97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30,830,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銀行借貸（二零零七年：無）。

資本架構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之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公司的資本僅由普通股組成。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本集團概無借貸及長期債務。

重大投資

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ThinSoft Pte Ltd訂立認購協議，以認購價每股10美元認購100,000股Vietnam Emerging Market Fund Limited股份，總代價為1,000,000美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認購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載有認購詳情的通函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八日刊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公平值減少3,910,000港元。監於價值大福下滑，記錄於綜合收益表之減值虧損撥備為3,5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一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ThinSoft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與僑雄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僑雄」）訂立一份貸款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僑雄墊付貸款5,500,000港元，為期十二個曆月。貸款之實際年利率為11厘。本公司已以其內部資源撥付貸款。本公司董事會認為，貸款讓本集團之盈餘資金有機會獲得較高回報率。貸款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二日之通函內披露。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附屬公司收購及出售／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本集團於年內概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目前，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長期債務，其股東資金約為33,840,000港元。就此而言，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淨現金，而其資本負債比率（淨債務除股東資金）為零。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應付其營運資金需要。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值約24,970,00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約30,830,000港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附屬公司ThinSoft Pte Ltd的功能貨幣為新加坡元，須面對涉及美元的匯兌風險，主要來自於信譽良好的銀行存放的美元存款。

為管理上文所述確認資產產生的外匯風險，本集團採取措施以確保其存放於銀行的美元存款屬本集團設定的限額內。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將其資產作任何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分類資料

本集團產品的分類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僱員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5名全職僱員。於回顧年內及去年，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薪酬總額分別為約7,440,000港元及約6,290,000港元。本集團根據僱員表現、經驗及現行行業慣例釐定其僱員薪酬。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除非訂約任何一方事先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合約，否則合約由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一日起至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二日止為期兩年。根據服務合約，於服務屆滿一整年後，彼等各自獲支付的薪酬可由董事酌情調整，亦可獲發酌情花紅。

於本報告日期，所有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二月二日採納的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授予本集團僱員的購股權已失效，且並無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二月二日採納的首次公開招股後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其他薪酬及福利（包括退休福利計劃）維持於合適水平。詳情載於本報告有關章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余允抗

現年58歲，為本公司主席，在財務投資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余允抗先生曾任廣益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董事。自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三年期間，彼曾分別擔任於澳洲、法蘭克福及納斯達克上市之公司的執行董事，負責物色收購目標、籌集資金、監控該等公司在中國之直接投資活動。余允抗先生現時擔任Strong Choice Investments (Holding) Limited之董事總經理，該公司於大中華地區進行直接投資。

余維強

現年56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汕頭市委員會委員及海外潮人企業家協會之會董。彼亦為聯發證券有限公司主席以及其他多家私營證券及金融服務公司之董事。余維強先生於證券及期貨業積逾30年經驗，現為香港證券學會之副會長、香港上市公司商會之名譽顧問及香港證券經紀協會有限公司之名譽顧問。自二零零零年起，彼亦擔任香港立法會金融服務界別之選舉委員會委員。彼自一九九三年至二零零零年曾任聯交所理事會理事，自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零年出任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副主席及自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三年出任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非執行董事。余維強先生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七年間為卓施金網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創業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筠栢

現年52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亦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公司秘書公會會員。彼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於企業融資及企業管治擁有豐富經驗，為兩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的公司秘書。陳先生為香港政府人事登記審裁處之仲裁人。彼亦為互聯網專業協會之會員及榮譽司庫。

林傑新

現年31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大中華地區香港擁有逾9年的財務報告、財務管理及核數經驗。林先生曾於一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工作超過4年，並曾為中國聯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之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該公司於創業板上市。林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執業會員。

陳自創

現年51歲，彼自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兼提名委員會成員。陳先生持有台灣國立大學法學士學位，並獲英國倫敦大學法律學院頒授法學博士學位。他曾出任倫敦一間貿易機構研究員一職。彼曾擔任香港一間上市公司的主席特別助理數年。此外，彼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四年間為香港台灣工商協會秘書長兼執行董事。彼亦曾為香港一財務顧問服務公司的副總裁，現兼任台灣台北市政府市政顧問及香港台灣工商協會董事。

李春茂

現年50歲，彼自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李先生於一九八九年獲頒授美國明尼蘇達大學電腦科學博士學位。同年，彼獲委任為新加坡國立大學系統科學學院副研究員。彼亦曾為香港科技大學電腦科學系教授長達8年。於一九九九年，彼獲香港科技大學工程學院院長頒授傑出教學嘉許獎項，並獲擢升成為國際電機及電子工程學院資深會員。彼發明「核實集裝箱碼之方法及儀器」以及「確認字母數字符號編碼方法」，並已分別於英國及美國取得專利權。彼現為亞洲視覺科技有限公司的主席兼行政總裁。

楊志雄

現年47歲，彼自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楊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之會員。楊先生於會計及審核方面積逾14年經驗。楊先生為香港執業會計師，並為楊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謹此提呈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博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報告書及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業務地區分析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於年內並無重大改變。

本集團本年度表現按業務及地區分類的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本年度業績載於第22頁的綜合收益表。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本公司並無可作現金分派及/或實物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儲備。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溢價帳結餘為24,054,063港元,可以繳足紅股形式分派。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即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法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第60頁。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本公司於年內概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回顧年內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購股權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董事

年內董事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嚴名海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一日辭任)
嚴名峰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一日辭任)
余允抗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一日獲委任)
余維強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一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陳筠栢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一日獲委任)
林傑新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一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自創
李春茂
楊志雄

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6條及第87條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之推薦意見，李春茂先生、余允抗先生、余維強先生、陳筠栢先生及林傑新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應選連任。

董事的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各自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自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一日起至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二日止為期兩年，除非任何一方給予對方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合約。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除非訂約任何一方事先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合約，否則合約由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起為期一年，且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屆滿。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詳情載於企業管治報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披露者外，概無就董事及前任董事作出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161條及第161A條所指的其他酬金、退休金及任何補償安排。

本公司確認，已接獲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就其獨立身分發出的確認書，並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本公司不能於一年內毋須支付補償（法定責任除外）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的合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所披露之交易外，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之合約。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為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中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公司 持有股份數目	總計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余允抗先生（附註1及2）	630,000	375,000,000	375,630,000	74.94
余維強先生（附註1及3）	-	375,000,000	375,000,000	74.81

附註：

1. 創智集團有限公司分別由Daylight Express Investments Limited及Billion Sky Resources Limited各實益擁有50%。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Daylight Express Investments Limited及Billion Sky Resources Limited各被視為於創智集團有限公司所持有之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2. 全資擁有Daylight Express Investments Limited之Strong Choice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由執行董事余允抗先生全資擁有。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Daylight Express Investments Limited被視為於Strong Choice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於本公司股份中之權益中擁有權益，而余允抗先生被視為於Daylight Express Investments Limited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中擁有權益。
3. Billion Sky Resources Limited由執行董事余維強先生全資擁有。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余維強先生被視為於Billion Sky Resources Limited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為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中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任何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當為或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投票權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百分之五或以上之權益或擁有任何有關股本之購股權：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名稱／姓名	身份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創智集團有限公司(附註1)	實益權益	375,000,000	74.81%
Strong Choice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附註1及2)	受控制公司權益	375,000,000	74.81%
余允抗(附註1及2)	實益權益	630,000	0.13%
	受控制公司權益	375,000,000	74.81%
何笑蘭(附註1及2)	家族權益	375,630,000	74.94%
Billion Sky Resources Limited (附註1及3)	受控制公司權益	375,000,000	74.81%
余維強(附註1及3)	受控制公司權益	375,000,000	74.81%
Man Wing Tuen(附註1及3)	家族權益	375,000,000	74.81%

附註：

1. 創智集團有限公司分別由Daylight Express Investments Limited及Billion Sky Resources Limited各擁有50%。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Daylight Express Investments Limited及Billion Sky Resources Limited各被視為於創智集團有限公司所持有之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2. 全資擁有Daylight Express Investments Limited之Strong Choice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由余允抗先生全資擁有。何笑蘭女士為余允抗先生之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Daylight Express Investments Limited被視為於Strong Choice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於本公司股份中之權益中擁有權益，余允抗先生則被視為於Daylight Express Investments Limited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中擁有權益，而何笑蘭女士被視為於余允抗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中擁有權益。
3. Billion Sky Resources Limited由余維強先生全資擁有。Man Wing Tuen女士為余維強先生之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余維強先生被視為於Billion Sky Resources Limited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中擁有權益，而Man Wing Tuen女士被視為於余維強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書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就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人士（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當為或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投票權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百分之五或以上之權益或擁有任何有關股本之購股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管理合約

年內並無訂立或訂有任何與本公司業務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的管理及行政有關的合約。

主要供應商與客戶

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集團本年度總銷售額約39.28%，其中最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約24.55%。

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購貨額佔本集團本年度總購貨額約45.95%，其中最大供應商的購貨額佔本集團總購貨額約13.35%。

董事、彼等任何聯繫人或任何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於上述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關連交易及有關連人士交易

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所披露之有關連人士之交易，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創智集團有限公司之控制權轉移前，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33條，亦構成獲豁免之持續關連交易。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交易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屬予披露之關連交易及有關連人士交易。

競爭業務

本公司各董事、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於年內概無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之業務（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核數師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辭任本公司之核數師，而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則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

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將告退，惟合資格並願意應聘連任。

代表董事會

主席

余允抗

香港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企業管治報告

緒言

本公司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有守則條文，於回顧期內成立正式具透明度程序，以保障及盡量提高股東利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準則，其條款不較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交易準則寬鬆。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定董事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有關操守準則、所規定交易準則及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相關操守準則。

董事會及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現由七名董事組成，負責公司策略、年度及中期業績、繼任規劃、風險管理、主要收購、出售及資本交易以及其他重大營運及財務事宜。董事會指派管理層負責之主要公司事宜包括編製年度及中期財務報表以供董事會於向公眾公佈前審批、實行業務策略及董事會採納之措施、推行充分之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程序以及遵守相關法定要求、規則及規例。

本公司主席及其他董事之背景及履歷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書。全體董事已就本集團事務付出充足時間及心力。每名執行董事均具有其職位所需足夠經驗，以有效執行彼之職務。余允抗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及余維強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及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管理。

本公司分別委任兩名及三名具備執行彼等之職務所需合適資格及充足經驗之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保障股東利益。陳筠栢先生及林傑新先生為非執行董事。陳自創先生、李春茂先生及楊志雄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各自之任期分別自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起計為期兩年及一年，除雙方另有協定外，任何一方可給予另一方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委任。

本公司全體董事須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本公司已就向董事提出法律訴訟安排適當保險。

董事會每季均會舉行全體成員會議。

董事之出席記錄詳情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嚴名海先生	3/3
嚴名峰先生	3/3
余允抗先生	9/9
余維強先生	9/9
陳筠栢先生	9/9
林傑新先生	9/9
陳自創先生	7/7
李春茂先生	7/7
楊志雄先生	7/7

除年內季度董事會會議外，董事會將於特定事宜需要董事會決定時舉行會議。董事獲發須作出決定項目的詳細議程。

董事薪酬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八月成立。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自創先生，其他成員為李春茂先生及楊志雄先生，彼等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之角色及職務包括釐定全體執行董事之特定薪酬組合，包括實物利益、退休權利及補償、離職或入職補償，並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薪酬委員會應考慮之各種因素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所付薪金、董事所投注時間及職責、本集團內僱傭條件及按表現發放薪酬之可行性。

回顧年內，薪酬委員會共舉行兩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記錄詳情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陳自創先生	2/2
李春茂先生	2/2
楊志雄先生	2/2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已考慮及審閱本公司各董事僱傭合約之現有條款。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認為，各董事僱傭合約之現有條款屬公平合理。

提名董事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八月成立。委員會主席為陳自創先生，其他成員為李春茂先生及楊志雄先生，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之職務包括建議委任及撤換董事。

提名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內甄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時，會考慮彼等之往績、資歷、整體市場狀況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企業管治報告

回顧年內，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討論及批准提名董事。提名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記錄詳情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陳自創先生	1/1
李春茂先生	1/1
楊志雄先生	1/1

提名委員會成員於會議上考慮及議決推薦本公司留任全體現任董事。此外，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李春茂先生、余允抗先生、余維強先生、陳筠栢先生及林傑新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應選連任。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負責考慮外聘核數師之委任及審查外聘核數師進行之任何非核數工作，包括有關非核數工作會否對本公司構成任何潛在重大不利影響。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須向外聘核數師就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分別支付共762,430港元及13,900港元，作為其所提供核數及稅務服務之服務酬金。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及5.33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查及監控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陳自創先生、李春茂先生及楊志雄先生，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陳自創先生。

審核委員會於回顧年度舉行四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記錄詳情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陳自創先生	4/4
李春茂先生	4/4
楊志雄先生	4/4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季度及中期業績以及經審核全年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乃按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已作出充分披露。

董事及核數師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對財務報表之責任及外聘核數師之責任載於本報告第19頁。

內部監控

本公司定期審查其內部監控制度，確保內部監控制度為有效及充分。本公司定期召開會議，討論所有重要監控事宜，包括財務、營運以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已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向股東披露一切必要資料。本公司亦適時回應股東查詢。董事每年主持股東週年大會，會見股東及回應彼等之提問。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電話：(852) 2289 8888
傳真：(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致博軟(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20至59頁博軟(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與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注意事項

在不保留我們意見之情況下,我們謹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源自僑雄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僑雄」)之應收貸款為5,550,417港元。該筆款項能否被收回乃取決於僑雄償還應收貸款餘額之財務能力。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遞延開發支出	6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1	5,035,825	9,056,81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	-	628,490
		5,035,825	9,685,306
流動資產			
存貨	12	457,110	315,970
貿易應收帳款	13	479,653	398,076
應收貸款	14	5,550,417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34,127	321,144
現金及現金等值	15	24,970,625	30,830,192
		31,891,932	31,865,382
資產總值		36,927,757	41,550,688
權益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25,062,750	25,062,750
股份溢價		11,347,425	11,347,425
其他儲備	18(a)	10,464,337	10,930,469
累積虧損		(13,031,487)	(8,584,607)
權益總額		33,843,025	38,756,03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帳款	19	378,132	357,084
應計法律及專業服務費		900,036	1,171,935
其他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604,079	1,151,411
應繳稅項		1,202,485	114,221
流動負債總額		3,084,732	2,794,651
權益及負債總額		36,927,757	41,550,688
流動資產淨值		28,807,200	29,070,73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3,843,025	38,756,037

董事
余允抗

董事
余維強

第25至59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其中一部分。

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8	12,856,654	22,122,527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25,988	312,949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9	9,281,874	42,246
現金及現金等值	15	11,099,968	7,353,078
		20,807,830	7,708,273
資產總值		33,664,484	29,830,800
權益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25,062,750	25,062,750
股份溢價	18(b)	24,054,063	24,054,063
累積虧損	18(b)	(21,986,747)	(20,008,543)
權益總額		27,130,066	29,108,270
流動負債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600,860	722,53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9	5,933,558	-
流動負債總額		6,534,418	722,530
權益及負債總額		33,664,484	29,830,800
流動資產淨額		14,273,412	6,985,74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7,130,066	29,108,270

董事
余允抗

董事
余維強

第25至59頁的附註為財務報表其中一部分。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收益	21	16,509,139	17,194,119
銷售成本	22	(2,156,498)	(2,481,538)
毛利		14,352,641	14,712,581
其他收入	21	595,500	1,404,505
銷售及分銷開支	22	(808,419)	(1,236,076)
行政開支	22	(12,916,708)	(11,759,14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11	(3,497,940)	(591,966)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274,926)	2,529,903
所得稅開支	24	(2,171,954)	(2,159,279)
年度(虧損)/溢利及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4,446,880)	370,624
按年內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計算的 每股(虧損)/盈利(以每股港仙呈列)			
基本	26	(0.89)	0.07
攤薄	26	(0.89)	0.07

第25至59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其中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資本儲備 港元	匯兌儲備 港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港元	累積虧損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5,062,750	8,634,598	6,840,000	2,489,559	-	(8,955,231)	34,071,676
匯兌差額	-	-	-	1,162,341	-	-	1,162,341
重估(附註11)	-	-	-	-	438,569	-	438,569
年度溢利	-	-	-	-	-	370,624	370,624
撥回股份發行成本的超額撥備 (附註)	-	2,712,827	-	-	-	-	2,712,827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5,062,750	11,347,425	6,840,000	3,651,900	438,569	(8,584,607)	38,756,037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5,062,750	11,347,425	6,840,000	3,651,900	438,569	(8,584,607)	38,756,037
匯兌差額	-	-	-	(27,563)	-	-	(27,56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附註11)	-	-	-	-	(438,569)	-	(438,569)
年內虧損	-	-	-	-	-	(4,446,880)	(4,446,88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5,062,750	11,347,425	6,840,000	3,624,337	-	(13,031,487)	33,843,025

附註：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時產生股份發行成本約16,900,000港元，已於上市時在股份溢價帳扣除。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撥回股份發行成本的超額撥備2,712,827港元。有關撥回金額已計入股份溢價帳。

第25至59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其中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產生現金	27	(506,369)	1,474,381
已付所得稅		(444,827)	(875,947)
經營業務(所用)/產生現金淨額		(951,196)	598,434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1	-	(8,027,710)
應收貸款	14	(5,500,000)	-
已收利息	21	545,083	1,352,69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954,917)	(6,675,018)
現金及現金等值減少淨額		(5,906,113)	(6,076,584)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		30,830,192	36,058,765
匯兌差額		46,546	848,011
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值		24,970,625	30,830,192

第25至59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其中一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資料

博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開發及分銷瘦客戶機解決方案及相關產品。

博軟(控股)有限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中環雪廠街10號新顯利大廈6樓。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除另有註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為呈列單位。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者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呈報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博軟(控股)有限公司的综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且已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重估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亦須行使其判斷。涉及較高判斷或較為複雜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假設及估計的範疇，已在附註4披露。

本集團已採納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新訂／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惟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 (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以及財務報表呈報－資本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務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定額福利資產限額、最低資金規定及 其相互關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本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於二零零八年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於此或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經修訂)	財務報表呈報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經修訂)	借貸成本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修訂本)	金融工具：呈報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呈報—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產生的責任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修訂本)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本)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股份付款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經修訂)	業務合併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部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顧客長期支持計劃	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對沖海外業務的淨投資	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自客戶轉入資產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的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財務報表呈報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	存貨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現金流量表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僱員福利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0號	政府補助的會計方法和對政府援助的披露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借貸成本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	惡性通脹經濟系財務匯報的重列法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於二零零八年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準則及詮釋(續)

於此或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金融工具：呈列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資產減值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	無形資產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	投資物業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	農業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首次採納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以及終止經營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其他次要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項目的變更以及誤差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	結算日後事項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	收益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中期財務報告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惟尚未能斷定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會否造成重大影響。

2.2 綜合入帳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務報表。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所有本集團有權規管其財政及營運政策的實體(包括特定目的實體)，一般擁有其過半數表決權之股權。在評定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會考慮有否存在目前可行使或可兌換的潛在表決權及其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綜合入帳 (續)

(b) 本公司根據本公司上市前的集團重組所收購的附屬公司，乃按下列方式以合併會計法綜合入帳：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出現受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實體的財務報表，猶如合併實體自首次被控制實體控制當日已經綜合入帳。該等實體於控制權終止當日終止綜合入帳。

合併實體的資產淨值按控制方釐定的現有帳面值綜合入帳。於共同控制權合併時，倘超出控制方之權益貢獻不會確認商譽或收購方於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值淨額應佔權益超出的成本的差額。所收購附屬公司股本總面值超出公司作為代價而發行股本面值的差額，已於股本中直接確認為資本儲備。

綜合收益表自合併實體首次受共同控制之日起，綜合計入每個合併實體的業績，而不論合併共同控制權的日期。

本集團於本公司上市後所收購的附屬公司，乃按下列方式以收購會計法綜合入帳：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為本集團所收購的附屬公司列帳。收購成本為於交易當日所獲資產的公平值、所發行的股權工具以及所產生或承擔的負債，加上直接與收購事項有關的成本。在業務合併過程中所收購的可辨別資產、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均按於收購當日的公平值作出初步計量，不計及任何少數股東權益。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所收購的可辨別淨資產公平值的差額乃列作商譽。倘收購成本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平值，則有關差額將直接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未實現收益會作對銷。除非有證據顯示交易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實現虧損亦會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於需要時作出改動，以確保與集團所採用政策一致。

公司資產負債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撥備列帳（附註2.7）。附屬公司業績由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帳。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3 分類報告

業務分部指一組從事提供產品或服務而所承擔風險及回報與其他業務分部不同的資產及業務。地區分部指在某個特定經濟環境中從事提供產品或服務而所承擔風險及回報與在其他經濟環境中營運的分部不同的分部。

2.4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本集團之功能貨幣為美元。由於本公司於香港營運及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因此董事採納港元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及按年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產生的匯兌盈虧，在收益表確認。

列作可供出售權益等非貨幣金融資產的匯兌差額，計入權益中可供出售儲備。

(c) 集團公司

所有不涉及嚴重通脹經濟貨幣而功能貨幣與呈報貨幣有別的集團實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報貨幣：

- 各資產負債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按該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收益表的收益與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並非於交易日當時匯率累計影響的合理估值，則於此情況下，收益與開支於交易日換算；及
- 所有產生的匯兌差額確認為獨立權益部分。

綜合帳目時，換算自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借款及其他指定對沖該等投資的貨幣工具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股東權益。當海外業務部分售出或售出時，記錄於權益的匯兌差額於收益表確認為銷售盈虧一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5 遞延開發支出

所有研究成本均會於產生時在收益表扣除。

遞延開發費用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帳，並以直線法按相關產品在經濟上的預期可用年期攤銷，惟相關可用年期自產品商業投產年份起計，不得超過五年。軟件開發支出分三年期攤銷，而網頁開發支出則分五年期攤銷。

可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結算日加以審閱及調整（如適用）。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過往成本減折舊列帳。過往成本包括購入項目直接應佔開支。

倘本集團有可能自項目獲得相關的未來經濟效益，且項目成本能夠可靠計算，則其後成本計入資產帳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置換項目的帳面值會剔除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於產生財政期間在收益表扣除。

折舊以直線法計算，按估計可用年期（五年）將成本分配至剩餘價值。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用年期在各結算日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

倘資產的帳面值超出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即時撇減其帳面值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7）。

出售盈虧按比較出售所得款項與帳面值釐定，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2.7 於附屬公司及非金融資產投資減值

具無限期可用年期或未能投入使用的資產不予攤銷，但須每年進行減值檢測。當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帳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則須就資產減值進行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帳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扣除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個別可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分類。於各報告日期，已減值商譽以外的資產將就撥回減值的可能性進行檢討。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8 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劃分為以下類別：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乃根據購入金融資產的目的作出。管理層在初次確認時釐定資產類別。

(a)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固定或待定付款且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該等資產計入流動資產，惟於結算日後超過十二個月到期的資產分類為非流動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於資產負債表分類為「應收貸款」、「貿易應收帳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附註2.10及2.11）。

(b)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指定作此類別者或並無指定作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工具。除非管理層擬於結算日後十二個月內出售投資，否則有關資產將計入非流動資產。

所有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轉讓，且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時，則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列帳。貸款及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帳。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售出或減值時，已於權益確認的累計公平值調整會列入收益表為投資證券的盈虧。

採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可供出售證券的利息於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一部分。可供出售股本工具的股息於本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在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一部分。

有報價投資的公平值按現時買入價計算。倘一項金融資產（及非上市證券）並無活躍市場，本集團按估值法釐定公平值，其中包括採用近期公平交易、參考其他大致相同的工具、貼現現金流量分析與期權定價模式，盡量採用市場資料且盡可能減少倚賴實體特定資料。

本集團在各結算日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就分類為可供出售股本證券而言，倘證券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值，則視作證券出現減值。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出現任何有關證據，則累計虧損（按購入成本與現時公平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過往於收益表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自權益剔除，並於收益表確認。在收益表確認的股本工具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收益表撥回。應收貿易帳款的減值檢測詳情載於附註2.1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9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帳。成本值按先入先出(「先入先出」)法釐定。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銷售價，減適用之變動銷售開支。

2.10 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將無法按應收款項原訂條款收回所有款項時，即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設定減值撥備。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問題、債務人有可能破產或財務重組，及欠款或不履行付款責任等均被視為貿易應收帳款出現減值的跡象。撥備金額為資產帳面值與按原定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兩者的差額。資產帳面值以撥備帳調減，虧損金額於收益表內銷售及分銷成本中確認。倘貿易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該等款項將於貿易應收帳款撥備帳撤銷。倘其後收回過往已撤銷的金額，則會計入收益表內銷售及分銷成本。

2.11 現金及現金等值

現金及現金等值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通知存款。

2.12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2.13 貿易應付帳款

貿易應付帳款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4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開支乃按結算日在本公司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已實行或大致已實行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定期評估就適用稅項法規有待詮釋的情況的稅項申報所採取措施，並在適當情況下按預期將支付予稅務機構的款項為基準計提撥備。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的帳面值兩者的暫時差額作全數撥備。然而，倘遞延所得稅來自初次確認一項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涉及的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該等遞延所得稅不予入帳。遞延所得稅按結算日已實行或大致已實行，及預期變賣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清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適用的稅率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有可能日後有應課稅溢利可以暫時差額抵銷時方予確認。

遞延所得稅乃按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所產生暫時差額作出撥備，除非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作別論。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5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設有多項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該等計劃一般透過供款予保險公司或受託人管理的基金運作。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為本集團向獨立實體支付供款的退休金計劃。即使有關基金並無足夠資產向僱員支付與彼等於目前及過往期間提供服務有關的福利，本集團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支付額外供款。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預付供款於退還現金或可扣減日後供款時確認為資產。

(b) 花紅計劃

本集團經考慮作出若干調整後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確認花紅的負債及開支。本集團於有合約責任或過往慣例產生推定責任時確認撥備。

2.16 收入確認

收入包括於本集團日常業務中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收入經扣除退貨及商業折扣以及適用貨品及服務稅項，並與集團內銷售對銷後列帳。

當收入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有關實體，而本集團各相關業務符合下述特定條件時，本集團將確認收入。除非與銷售有關的所有或然事項均已解決，否則收入的金額不被視為能夠可靠計量。本集團會根據其過往業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各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a) 銷售貨品

銷售貨品的收入於貨品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轉移時（一般為貨品交予及所有權轉移予客戶當時）確認入帳。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根據實際利率法確認入帳。倘應收款項出現減值，本集團會將帳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即按有關工具原有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現金流量，並持續將貼現作為利息收入入帳。出現減值貸款的利息收入乃按原有實際利率確認。

2.17 租約 (作為經營租約的承租人)

凡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由出租人保留的租約均分類為經營租約。該等經營租約產生的租金 (扣減任何獲出租人授予的優惠後) 按租期以直線法在收益表中支銷。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使其面對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價格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政策主要針對不可預測的金融市場，致力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構成的潛在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乃由財務部推行，有關部門與本集團內部緊密合作，識別及評估財務風險。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附屬公司ThinSoft Pte Ltd的功能貨幣為新加坡元，須面對涉及美元的匯兌風險。該附屬公司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於信譽良好的銀行存放的美元存款。

為管理上文所述確認資產產生的外匯風險，本集團確保其存放於銀行的美元存款為於本集團釐定之限額內。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美元兌新加坡元貶值／升值10%，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年內稅後虧損（二零零七年：年內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1,263,109港元（二零零七年：減少／增加1,619,955港元），主要由於兌換ThinSoft Pte Ltd所持以美元列帳的銀行存款及貿易應收帳款及貿易應付帳款的匯兌收益／虧損。

(ii)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所持投資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分類列作可供出售，故本集團須承受股本證券價格風險。本集團並無面對商品價格風險。為管理投資股本證券產生的價格風險，本集團分散其投資組合。分散投資組合乃根據本集團釐定的限制進行。

(i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來自其現金及現金等值。鑑於銀行存款的年期較短，故利率變動產生的影響較輕。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並無重大利率風險。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由集團整體管理。信貸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值、在銀行及財務機構的存款以及向客戶提供的信貸，包括尚未償還的應收款項及應收貸款。就銀行及財務機構而言，存款僅會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銀行。就向客戶提供的信貸而言，本集團的管理層將評估有關客戶的信貸狀況，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記錄以及其他因素。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就客戶作出個別評級。就應收貸款相關的信貸風險而言，本集團管理層經考慮借方的財政狀況、其業務發展及其他因素評估其信貸質素。此外，本集團確認貸款的金額乃於本集團設定的限額之內。

(c) 流動資金風險

保守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括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本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日常營運產生的資金以及保留足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維持其流動資金。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為24,970,625港元（二零零七年：30,830,192港元），而本集團概無借貸或債務。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2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金的目標為維護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權益持有人帶來利益，並維持理想資金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金結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回資金、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本集團利用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金。此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資金總額計算。債務淨額則按借貸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值計算。誠如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資金總額乃計算作「股本」。

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的策略與二零零七年相同，致力將資產負債比率維持零。由於本集團並無借貸或債務，故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均為零。

3.3 公平值估計

於越南被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非上市投資基金公平值乃經參考組成基金投資組合的股本投資的市價釐定。本集團採納發行人提供的報價作為其最佳估算。

於香港的非上市股本投資公平值乃經參考其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佔該非上市股本投資的資產淨值後釐定。本集團認為非上市股本投資的資產淨值將相等於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平值的概約金額。

貿易及其他應收帳款及貿易應付帳款的帳面值扣除減值撥備後與其公平值合理相若。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公司持續評估作出的估計及判斷，有關評估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作出，該等因素包括在當時情況下被認為合理的未來事件預測。

本集團作出有關未來事項的估計及假設。顧名思義，得出的會計估計甚少與相關實際結果相同。涉及重大風險，以致須對於下個財政年度資產與負債的帳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論述如下。

(a)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遵循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釐定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否出現減值的指引，就此須作出重大判斷。於作出有關判斷時，本集團評估（其中包括）一項投資的公平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程度；以及投資對象的財務狀況及短期業務前景，包括行業表現、科技變更以及經營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較其帳面值少3,497,940港元。該等公平值下跌被視為重大，故被確認為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b) 應收貸款減值

本集團以結餘可收回度的評估為基準，對應收帳款作減值撥備。當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該結餘不可收回時，撥備將應用於應收貸款上。確認減值應收貸款須使用判斷及估計。當預期與原本的估計出現差異，該差異將影響該估計改變的年度內的應收貸款及減值應收貸款的帳面值。倘借方的財政狀況進一步惡化，可能需要額外減值。

5. 分類資料

(a) 主要呈報方式－業務分類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經營業務乃按業務以及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性質分開組織及管理。本集團各項分類業務指所提供產品及服務承受的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分類業務的策略業務單位。業務分類詳情概述如下：

- (i) 軟件業務為本集團軟件解決方案的供應商；
- (ii) 工程業務提供工程服務；
- (iii) 升級組合業務包括銷售本集團瘦客戶機解決方案有關的硬件、周邊設備及配件；及
- (iv) 縱向市場解決方案業務乃為電話中心、電子廣告牌、銷售點及工業應用等數個縱向市場應用層面，提供本集團的瘦客戶機解決方案。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類業績如下：

	軟件 港元	工程 港元	升級組合 港元	縱向市場 解決方案 港元	未分配 港元	本集團 港元
分類收益總額	14,374,757	6,206,690	2,112,012	75,633	-	22,769,092
分類業務間的收益	-	(6,206,690)	(53,263)	-	-	(6,259,953)
收益	14,374,757	-	2,058,749	75,633	-	16,509,139
經營溢利/(虧損)	6,920,490	-	854,450	45,708	(7,193,134)	627,514
其他收入						595,50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附註11)						(3,497,940)
除所得稅前虧損						(2,274,926)
所得稅開支(附註24)						(2,171,954)
年度虧損						(4,446,880)

5. 分類資料 (續)

(a) 主要呈報方式－業務分類 (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類業績如下：

	軟件 港元	工程 港元	升級組合 港元	縱向市場 解決方案 港元	未分配 港元	本集團 港元
分類收益總額	14,055,469	975,319	3,320,261	85,699	-	18,436,748
分類業務間的收益	-	(975,319)	(267,310)	-	-	(1,242,629)
收益	14,055,469	-	3,052,951	85,699	-	17,194,119
經營溢利/(虧損)	5,814,781	-	1,219,112	(12,198)	(5,304,331)	1,717,364
其他收入						1,404,50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附註11)						(591,966)
除所得稅前溢利						2,529,903
所得稅開支(附註24)						(2,159,279)
年度溢利						370,624

分類業務間的收益乃按有關各方協定的價格計算。

分類資產包括存貨、貿易應收帳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未分配資產主要包括遞延所得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應收貸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

分類負債包括貿易應付帳款。未分配負債包括應繳稅項以及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等項目。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類資產及負債如下：

	業務分類					本集團 港元
	軟件 港元	工程 港元	升級組合 港元	縱向市場 解決方案 港元	未分配 港元	
資產	487,791	-	457,110	-	35,982,856	36,927,757
負債	-	-	518,771	17,572	2,548,389	3,084,73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分類資料 (續)

(a) 主要呈報方式－業務分類 (續)

分類資產及負債與綜合資產及負債的對帳如下：

	資產 港元	負債 港元
分類資產／負債	944,901	536,343
未分配：		
即期稅項	-	1,202,48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035,825	-
現金及現金等值	24,970,625	-
應收貸款	5,550,417	-
其他	425,989	1,345,904
合計	36,927,757	3,084,732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類資產及負債如下：

	業務分類					本集團 港元
	軟件 港元	工程 港元	升級組合 港元	縱向市場 解決方案 港元	未分配 港元	
資產	406,271	-	315,970	-	40,828,447	41,550,688
負債	-	-	519,869	13,553	2,261,229	2,794,651

分類資產及負債與綜合資產及負債的對帳如下：

	資產 港元	負債 港元
分類資產／負債	722,241	533,422
未分配：		
遞延稅項	628,490	-
即期稅項	-	114,22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056,816	-
現金及現金等值	30,830,192	-
其他	312,949	2,147,008
合計	41,550,688	2,794,651

5. 分類資料 (續)

(b) 次要呈報方式－地區分類

於釐定本集團地區分類時，收益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區分類，而資產則根據資產所在地區分類。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源自歐洲及美國（「美國」）。

收益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歐洲	8,740,396	8,121,793
美國	5,023,757	6,232,865
亞太區（香港、中國及新加坡除外）	1,970,437	1,890,286
香港及中國	291,223	133,312
新加坡	43,946	31,139
其他國家	439,380	784,724
	16,509,139	17,194,119

收益乃根據客戶所在國家分配。

資產總值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新加坡	10,619,013	16,687,592
越南	4,890,692	8,803,077
美國	4,341,477	8,035,132
香港及中國	17,076,575	8,024,887
	36,927,757	41,550,688

資產總值乃按資產所在地區分配。

6. 遞延開發支出

本集團

	軟件開發 支出 港元	網站開發 支出 港元	總計 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573,121	1,761,427	22,334,548
累計攤銷：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573,121)	(1,761,427)	(22,334,548)
帳面淨值：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辦公室設備 港元	廠房及機器 港元	傢俬及裝飾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值	108,014	239,472	23,400	370,886
累計折舊	(108,014)	(239,472)	(23,400)	(370,886)
帳面淨值	-	-	-	-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帳面淨值	-	-	-	-
折舊	-	-	-	-
期終帳面淨值	-	-	-	-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值	108,014	239,472	23,400	370,886
累計折舊	(108,014)	(239,472)	(23,400)	(370,886)
帳面淨值	-	-	-	-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帳面淨值	-	-	-	-
折舊	-	-	-	-
期終帳面淨值	-	-	-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值	108,014	239,472	23,400	370,886
累計折舊	(108,014)	(239,472)	(23,400)	(370,886)
帳面淨值	-	-	-	-

概無折舊開支已計入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收益表內。

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附註(a))	12,856,654	12,856,638
應收一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b))	-	12,565,889
	12,856,654	25,422,527
應收一家附屬公司款項減值	-	(3,300,000)
	12,856,654	22,122,527

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a)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定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股本概況	所持權益
ThinSoft Investment Inc （「ThinSoft BVI」）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於香港從事投資控股	1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普通股	100 ¹
ThinSoft Inc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於香港從事持有知識產權	1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	100
ThinSoft Pte Ltd	新加坡， 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從事開發及 分銷瘦客戶機解決方案及 相關產品	1,500,000股每股 面值1坡元的普通股	100
ThinSoft (USA) Inc	美利堅合眾國 （「美國」）， 有限公司	於美國從事開發及 分銷瘦客戶機解決方案及 相關產品	1股面值0.01美元的 普通股	100
ThinSoft Investment Holdings Lt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於香港從事投資控股	1股面值1美元的 普通股	100 ¹
ThinSoft Management Lt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於香港提供管理服務	1股面值1美元的 普通股	100 ¹

¹ 股份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b)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六日，本集團通過一項決議案對Thinsoft (USA) Inc進行清盤。Thinsoft (USA) Inc之業務將於清盤後轉讓予Thinsoft Pte Ltd。Thinsoft (USA) Inc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於申請清盤中。

先前應收Thinsoft (USA) Inc的款項的減值撥備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3,300,000港元，在考慮其財政狀況及其償還餘款的能力後，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撥回該金額。由於上述清盤，該金額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

應收一家附屬公司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於一月一日	3,300,000	12,790,000
撥回可收回減值撥備	(2,376,000)	(8,770,000)
折扣撥回	(924,000)	(720,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3,300,00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一家附屬公司款項為免息、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於該日期的最大信貸風險為應收上述一家附屬公司款項的公平值。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按種類劃分的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的會計政策已應用於下列項目：

本集團

	貸款及 應收款項 港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港元	總計 港元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資產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11)	-	5,035,825	5,035,825
貿易應收帳款(附註13)	479,653	-	479,653
現金及現金等值(附註15)	24,970,625	-	24,970,625
應收貸款(附註14)	5,550,417	-	5,550,417
總計	31,000,695	5,035,825	36,036,520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11)	-	9,056,816	9,056,816
貿易應收帳款(附註13)	398,076	-	398,076
現金及現金等值(附註15)	30,830,192	-	30,830,192
總計	31,228,268	9,056,816	40,285,084

其他金融負債
港元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負債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帳款(附註19)	378,132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帳款(附註19)	357,084

本公司

貸款及應收款項
港元

公司資產負債表所示資產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8及29)	9,281,874
現金及現金等值(附註15)	11,099,968
總計	20,381,842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8及29)	9,308,135
現金及現金等值(附註15)	7,353,078
總計	16,661,213

9. 按種類劃分的金融工具 (續)

	其他金融負債 港元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所示負債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附註29)	5,933,558

10. 金融資產的信貨狀況

尚未到期或無出現減值的金融資產的信貨狀況可參考有關交易對手的過往欠款情況資料作出評估：

貿易應收帳款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並無外部信貸評級的交易對手		
第一類	-	-
第二類	479,653	398,076
貿易應收帳款總額	479,653	398,076

第一類—新客戶 (少於六個月)。

第二類—過往並無欠款的現有客戶 (超過六個月)。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應收貸款：		
第一類	5,550,417	-
第二類	-	-
	5,550,417	-

第一類—過往無違約的借方。

第二類—過往發生若干違約情況的借方。

1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年初	9,056,816	817,521
(轉撥自權益的減值虧損) / 轉撥至權益的盈利淨額	(438,569)	438,569
匯兌差額	(84,482)	364,982
減值虧損撥備	(3,497,940)	(591,966)
增加	-	8,027,710
年終	5,035,825	9,056,81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下列各項：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香港非上市股本投資	145,133	253,739
越南非上市投資基金	4,890,692	8,803,077
	5,035,825	9,056,816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概無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香港及越南的非上市投資於綜合收益報表分別確認110,223港元及3,387,717港元的減值虧損。(二零零七年：於香港的非上市投資591,966港元)。

香港及越南非上市股本投資分別以港元及美元列值。

越南非上市投資基金乃按根據於胡志明市證券交易所或河內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本投資的市值計算的公平值列帳，為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組合的組成部分。

香港非上市股本投資於中國從事軟件開發業務，有關投資乃按根據其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佔非上市股本公司的資產淨值計算的公平值列帳。

於報告日期，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為香港非上市股本投資帳面值及越南非上市投資基金的公平值。

12.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製成品	457,110	315,970

存貨成本為335,887港元(二零零七年：527,826港元)，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

13. 貿易應收帳款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貿易應收帳款	479,653	398,076

本集團的銷售主要為透過互聯網以信用卡付款的網上銷售，餘額的信貸期為60天。

本集團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0天至30天	479,653	380,352
31天至60天	-	3,930
61天至90天	-	13,794
	479,653	398,076

逾期少於三個月的貿易應收帳款並不視為出現減值。該等帳款屬上述帳齡分析中61天至90天之帳齡組別。

本集團貿易應收帳款的帳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美元	453,814	377,291
其他貨幣	25,839	20,785
	479,653	398,076

本集團於報告日期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貿易應收帳款的公平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14. 應收貸款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一日，本集團與僑雄能源有限公司（「僑雄」）訂立貸款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僑雄墊款5,500,000港元，為期12個月。該貸款以年利率11厘計息，無抵押並須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四日償還。自提用貸款日期起計六個曆月後任何時間，誠如本集團要求，本集團將有權要求僑雄悉數償還貸款或其任何部份款項，惟本集團須已向僑雄發出不少於一個曆月之事先書面通知。僑雄須償還書面通知所訂明之貸款金額，連同於書面通知所訂明之日期當天所有累計利息以及所有貸款協議項下之應付款項。

僑雄可於提用貸款日期後六個曆月提早償還全部或部份貸款，惟其須向本集團發出不少於一個曆月之事先書面通知，而任何部份提早償還金額不得少於500,000港元或以其任何完整倍數之款額支付。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此項資產的帳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應收貸款 (續)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董事兼主要股東余允抗先生於僑雄的已發行股本總額中擁有約11.65%權益。余允抗先生亦透過其獨資公司Strong Choice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擁有Top Advance已發行股本總額之50%。Top Advance為擁有Gold Dynasty Investments Limited (「Gold Dynasty」)已發行股本總額45%之公司。於結算日，Gold Dynasty持有(i)由僑雄發行，本金額約為254,065,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該等債券可按轉換價0.7港元轉換為362,949,764股僑雄之轉換股份；及(ii)由僑雄發行約95,416,000港元之承付票。假設可換股債券兌換成僑雄的普通股，余允抗先生將被視為於僑雄當時的經擴大股本中擁有約18.81%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另一名董事兼主要股東余維強先生亦於僑雄的已發行股本總額中擁有約4.49%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亦無逾期或減值。概無就應收貸款持有抵押品作為擔保及其他信貸條件。於報告日期的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應收貸款的公平值。

誠如於僑雄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即其最新向公眾發佈之財務資料)之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僑雄之流動負債淨額約為30,185,000港元。本公司董事已檢閱僑雄之財務狀況，並認為並無必要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貸款餘額作減值撥備。

15. 現金及現金等值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包括下列各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手頭現金	6,787	5,000	6,787	5,000
銀行現金	15,781,772	15,205,088	11,093,181	7,348,078
短期銀行存款	9,182,066	15,620,104	-	-
	24,970,625	30,830,192	11,099,968	7,353,078
最大信貸風險	24,963,838	30,825,192	11,093,181	7,348,078

於資產負債表日的短期銀行存款平均到期日為由該日起計24日(二零零七年：26日)，所賺取利息的年利率介乎0.1厘至1.4厘(二零零七年：3.50厘至4.95厘)。

現金及現金等值以下列貨幣列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美元	13,709,516	28,682,677	830	5,466,574
港元	11,099,339	1,991,625	11,099,138	1,886,504
新加坡元	161,770	155,890	-	-
	24,970,625	30,830,192	11,099,968	7,353,078

16. 股本

	每股面值 0.05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面值 港元
法定：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	1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1,255,000	25,062,750

17. 購股權計劃

(a) 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招股前計劃」）。於二零零二年二月二日，本公司唯一股東透過書面決議案批准招股前計劃。招股前計劃旨在表彰本集團若干董事、僱員、專家顧問及顧問對本集團的成長及／或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上市所作貢獻。本公司向本集團26名僱員（包括四名本公司執行董事）授出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可按介乎發行價每股配售股份0.40港元20%至70%不等的認購價認購合共52,6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緊隨配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當時已發行股本合共約10.52%。折讓的考慮因素包括職位、所作貢獻及作為相關承授人薪酬組合的一部分。本公司股份於創業板上市後，並無根據招股前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招股前計劃並無條文限制根據招股前計劃承授人可獲授購股權的最大數目。所有此等購股權均於二零零二年二月二日授出，該等購股權可按下述方式行使：

- (i) 由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七日（股份首次於創業板上市當日）起計的十二個月屆滿後，可行使其獲授的購股權的50%（如非整數，則取最接近的較低整數值）；
- (ii) 由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七日起計的二十四個月屆滿後，可行使其獲授的購股權的25%（如非整數，則取最接近的較低整數值）；及
- (iii) 由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七日起計的三十六個月屆滿後，可行使其獲授的購股權餘下的25%（如非整數，則取最接近的較低整數值）。

於各情況下，均須於二零零二年二月二日（接納購股權之日）起計五年內行使。

各承授人已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購股權計劃 (續)

(a) 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 (續)

招股前計劃並無條文限制根據招股前計劃承授人可獲授購股權的最大數目。根據招股前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失效。

參與者姓名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行使期間	購股權行使價 港元 (附註)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於年內獲 行使	於年內 失效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前董事						
嚴名海	3,800,000	-	(3,800,000)	-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	0.08
	1,900,000	-	(1,900,000)	-	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	0.08
	1,900,000	-	(1,900,000)	-	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	0.08
	7,600,000	-	(7,600,000)	-		
嚴名峰	3,600,000	-	(3,600,000)	-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	0.08
	1,800,000	-	(1,800,000)	-	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	0.08
	1,800,000	-	(1,800,000)	-	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	0.08
	7,200,000	-	(7,200,000)	-		
William Michael Driscoll	1,800,000	-	(1,800,000)	-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	0.08
	900,000	-	(900,000)	-	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	0.08
	900,000	-	(900,000)	-	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	0.08
	3,600,000	-	(3,600,000)	-		
附屬公司董事						
嚴名熾	1,800,000	-	(1,800,000)	-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	0.08
	900,000	-	(900,000)	-	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	0.08
	900,000	-	(900,000)	-	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	0.08
	3,600,000	-	(3,600,000)	-		

17. 購股權計劃 (續)

(a) 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 (續)

參與者姓名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行使期間	購股權行使價 港元 (附註)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於年內獲 行使	於年內 失效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嚴名傑	1,800,000	-	(1,800,000)	-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	0.08
	900,000	-	(900,000)	-	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	0.08
	900,000	-	(900,000)	-	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	0.08
	3,600,000	-	(3,600,000)	-		
劉慧娟	1,800,000	-	(1,800,000)	-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	0.08
	900,000	-	(900,000)	-	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	0.08
	900,000	-	(900,000)	-	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	0.08
	3,600,000	-	(3,600,000)	-		
其他僱員						
合計	8,095,000	-	(8,095,000)	-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	0.08
	4,275,000	-	(4,275,000)	-	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	0.08
	4,275,000	-	(4,275,000)	-	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	0.08
	16,645,000	-	(16,645,000)	-		
	500,000	-	(500,000)	-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	0.20
	650,000	-	(650,000)	-	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	0.20
	650,000	-	(650,000)	-	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	0.20
	1,800,000	-	(1,800,000)	-		
	47,645,000	-	(47,645,000)	-		

附註：購股權的行使價在出現供股或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的其他類似變動的情況下可予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購股權計劃 (續)

(b) 首次公開招股後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二年二月二日，根據本公司一項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批准另一項購股權計劃（「招股後計劃」）。招股後計劃旨在對本集團業務的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招股後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的其他僱員、本集團的貨品或服務供應商、本集團的客戶以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

根據招股後計劃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發行的本公司股份數目最多為50,000,000股，約相當於結算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9.97%。

根據招股後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計劃（包括招股前計劃）授出但有待行使的所有發行在外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逾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在接納購股權時，承授人須支付1港元的象徵式代價。

招股後計劃的股份認購價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但在任何情況下不得低於以下較高者：(i)股份面值；(ii)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及(iii)股份於緊接授出有關購股權之日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

向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必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惟本身為承授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批准。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如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合共超逾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0.1%或總值超逾5,000,000港元，須事先經由股東在股東大會批准。此外，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任何人士授出的購股權若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亦須事先經由股東在股東大會批准。

獲授的購股權可在緊隨購股權被視為已經授出及獲接納之日起，直至由董事會決定及知會的到期日為止的期間內隨時行使，該期間由購股權被視為已經授出及獲接納之日起計不得超過十年。招股後計劃由二零零二年二月二日起生效，有效期為十年。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此等財務報表批准之日，本公司並無根據招股後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本集團選擇不就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或之前授出的股本工具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付款。

18. 儲備

(a) 本集團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變動，列於綜合財務報表第23頁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本集團的股份溢價帳指已收所得款項超出本公司所發行股份面值的差額，減資本化發行金額及股份發行支出。

本集團的資本儲備指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股份上市前的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本總面值超出本公司就此作為交換代價所發行股本面值的差額。

(b) 本公司

	股份溢價帳 港元 (附註)	累積虧損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21,341,236	(26,522,486)	(5,181,250)
股份發行成本超額撥備撥回	2,712,827	-	2,712,827
年度溢利(附註25)	-	6,513,943	6,513,943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054,063	(20,008,543)	4,045,520
年度虧損(附註25)	-	(1,978,204)	(1,978,204)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054,063	(21,986,747)	2,067,316

附註：本公司的股份溢價帳包括：(i)本公司以溢價發行的股份；及(ii)根據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當時的綜合資產淨值超出本公司作為交換代價所發行股份的面值。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帳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條件為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日期後，本公司有足夠能力償還其日常業務過程的到期債項。

19. 貿易應付帳款

本集團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發單日期計算的貿易應付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0天至30天	31,269	18,256
31天至60天	7,230	-
61天至90天	-	-
91天至180天	339,633	338,828
	378,132	357,08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遞延所得稅

當有合法可強制執行的權利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且該等遞延所得稅與同一財政機關有關，即以遞延所得稅資產抵銷遞延所得稅負債。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將於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	628,490

遞延所得稅帳目的總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年初	628,490	2,649,270
匯兌差額	(1,411)	1,056
於收益表扣除 (附註24)	(627,079)	(2,021,836)
年終	-	628,490

遞延稅項資產：

	加速稅項折舊 港元	本集團	
		稅項虧損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58,305	2,590,965	2,649,270
匯兌差額	19	1,037	1,056
於收益表扣除	(58,324)	(1,963,512)	(2,021,836)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28,490	628,490
匯兌差額	-	(1,411)	(1,411)
遞延稅項資產撤銷	-	(627,079)	(627,079)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倘有可能透過日後應課稅溢利變現有有關稅項優惠，則就結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本集團並無就可結轉以抵銷日後應課稅收入的16,236,499港元虧損（二零零七年：10,173,032港元）確認2,679,022港元（二零零七年：1,780,281港元）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稅項虧損並無屆滿日期。

21.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來自銷售貨品收益的營業額及其他收入的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收益：		
銷售貨品	16,509,139	17,194,119
銀行利息收入	545,083	1,352,692
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	50,417	-
雜項收入	-	51,813
	595,500	1,404,505
總計	17,104,639	18,598,624

22.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銷售存貨成本(附註12)	335,887	527,826
核數師酬金	762,430	976,261
員工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23)	7,440,774	6,293,429
經營租賃付款	396,822	401,144
匯兌虧損淨額	41,737	928,512
其他	6,903,975	6,349,583
銷售、出售及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成本總額	15,881,625	15,476,75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僱員福利開支 (包括董事酬金)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工資及薪金	7,112,433	6,016,917
退休金成本—定額供款計劃 (附註a)	328,341	276,512
	7,440,774	6,293,429

(a) 退休金—定額供款計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已沒收的供款可供減少其於未來年度對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 (二零零七年：無)。

(b)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各董事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港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港元	總計 港元
執行董事				
嚴名海 (前任董事)	-	681,701	26,394	708,095
嚴名峰 (前任董事)	-	681,701	26,394	708,095
余允抗	-	467,742	5,000	472,742
余維強	-	467,742	5,000	472,742
非執行董事				
陳筠柏	46,774	-	-	46,774
林傑新	46,774	-	-	46,774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自創	150,000	-	-	150,000
李春茂	150,000	-	-	150,000
楊志雄	150,000	-	-	150,000
	543,548	2,298,886	62,788	2,905,222

23.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續)

(b)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續)

各董事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港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港元	總計 港元
執行董事				
嚴名海	-	1,098,440	38,487	1,136,927
嚴名峰	-	1,098,440	38,487	1,136,927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自創	150,000	-	-	150,000
李春茂	150,000	-	-	150,000
楊志雄	150,000	-	-	150,000
	450,000	2,196,880	76,974	2,723,854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酬金之安排。

(c) 五名最高薪僱員

本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四名董事(二零零七年：兩名)，彼等之酬金已於以上分析反映。年內應付其餘一名(二零零七年：三名)非董事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基本薪金、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479,223	1,342,271

有關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酬金範圍	僱員人數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零至1,000,000港元	1	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七年：無）。

ThinSoft Pte Ltd為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須繳納新加坡所得稅。本集團已就年內在新加坡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8%（二零零七年：18%）的稅率為新加坡所得稅作出撥備。

ThinSoft (USA) Inc為於美國特拉華州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ThinSoft (USA) Inc於美國紐約州及加利福尼亞州經營業務，須就其源自世界各地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介乎15%至39%的累進稅率繳納美國聯邦所得稅，按7.5%稅率繳納紐約州企業稅及按8.84%稅率繳納加利福尼亞州企業稅。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	—	—
— 海外稅項	1,544,875	137,443
遞延所得稅（附註20）	627,079	2,021,836
	2,171,954	2,159,279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稅項與採用綜合入帳實體溢利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計算的稅項理論金額差異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274,926)	2,529,903
按相關國家有關溢利適用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187,855	1,407,010
毋須繳稅的收入	(289,797)	(132,543)
不可扣稅的開支	646,345	364,942
未確認稅項虧損	1,000,472	519,870
遞延稅項資產撤銷（附註20）	627,079	—
稅項支出	2,171,954	2,159,279

所採納加權平均稅率為(8.30)%（二零零七年：55.6%）。減少乃由於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於相關國家的盈利能力出現變動所致。

25.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

於本公司財務報表處理的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為1,978,204港元（二零零七年：淨收入6,513,943港元）。

26. 每股(虧損)/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4,446,880)	370,624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501,255	501,255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每股港仙)	(0.89)	0.07

(b)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已獲轉換而調整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一類潛在攤薄普通股：購股權。就購股權而言，根據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計算可按公平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年度市場股價釐定)購入之股份數目。按上述方法計算所得的股份數目乃與假設該等購股權獲行使將會發行的股份數目比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4,446,880)	370,624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501,255	501,255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 購股權(千份)	—	1,732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501,255	502,987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每股港仙)	(0.89)	0.0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經營產生現金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274,926)	2,529,903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 利息收入(附註21)	(595,500)	(1,352,692)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附註11)	3,497,940	591,966
	627,514	1,769,177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	(141,140)	16,321
貿易應收帳款	(81,577)	18,00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2,983)	690,965
貿易應付帳款	21,048	(35,831)
應計法律及專業服務費	(271,899)	52,835
其他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547,332)	(333,920)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703,174)
經營(所用)/產生現金淨額	(506,369)	1,474,381

28 經營租約項下的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不可撤回的經營租約就辦公室單位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及管理費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不遲於一年	588,000	-
遲於一年但不遲於五年	539,000	-
	1,127,000	-

29.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由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創智集團有限公司（「創智集團」）控制，該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本公司股份約74.81%。董事視創智集團為本集團最終控股公司。

以下交易與有關連人士進行：

(a) 購買貨品及服務

	附註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前最終控股公司提供的管理服務撥備	(i)	99,205	186,529
支付予前最終控股公司的租金開支	(ii)	198,411	373,055
		297,616	559,584

附註：

(i) 每月支付的管理費為3,000新加坡元（約相等於15,544港元）。此收費乃參考（其中包括）提供辦公室空間及設備所產生的成本及其他經常開支。

(ii) 前最終控股公司乃按雙方互相協定的價錢收取租金開支。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有關連人士交易乃於本集團於日常業務中訂立。

(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2,842,434	2,646,880
退休金成本一定額供款計劃	62,788	76,974
	2,905,222	2,723,854

(c) 與有關連人士的年終結餘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免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該等資產的帳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為免息、無抵押及應要求償還。此負債的帳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五年財務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及綜合資產與負債概要，乃摘錄自己公布經審核財務報表。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二零零四年 港元 (重列)
收益	16,509,139	17,194,119	20,580,131	17,405,935	17,972,049
銷售成本	(2,156,498)	(2,481,538)	(3,891,040)	(3,648,676)	(15,435,204)
毛利	14,352,641	14,712,581	16,689,091	13,757,259	2,536,845
其他收入	595,500	1,404,505	1,256,948	539,959	292,062
銷售及分銷開支	(808,419)	(1,236,076)	(650,603)	(415,879)	(123,245)
行政開支	(12,916,708)	(11,759,141)	(11,018,061)	(8,715,654)	(10,261,07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3,497,940)	(591,966)	-	-	-
其他經營開支	-	-	-	(16,741)	(247,855)
除稅前(虧損)/溢利	(2,274,926)	2,529,903	6,277,375	5,148,944	(7,803,265)
所得稅(開支)/抵免	(2,171,954)	(2,159,279)	(1,500,810)	3,173,876	112,321
年度(虧損)/溢利	(4,446,880)	370,624	4,776,565	8,322,820	(7,690,944)

資產與負債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五年 港元	二零零四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5,035,825	9,685,306	3,466,791	4,136,638	4,959
流動資產	31,891,932	31,865,382	37,819,249	28,932,146	23,990,639
流動負債	(3,084,732)	(2,794,651)	(7,214,364)	(5,037,548)	(4,287,182)
	33,843,025	38,756,037	34,071,676	28,031,236	19,708,416

附註：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數字已根據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重列